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增加九州证券为销售机构、参加九州证券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根据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九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九州证券”）签署的基金销售服务协议，自2020年4月23日起，本公司增加九州证券为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销售机构并开通相关业务。同时，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经本公司与九州证券协商一致，自2020年4月23日起，本公司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参加九州证券申购及定期定额投资费率优惠活动。

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及业务范围

投资者可通过九州证券办理列表中对应基金的相关业务，具体的业务流程、办理时间和办理方式以九州证券的规定为准。

序号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申购赎回业务	定期定额投资	转换业务	是否参加费率优惠
1	000171	易方达裕丰回报债券型基金	开通	开通	开通	参加
2	001076	易方达改革红利混合型基金	开通	开通	开通	参加
3	001513	易方达信息产业混合型基金	开通	开通	开通	参加
4	005827	易方达蓝筹精选混合型基金	开通	开通	开通	参加
5	110022	易方达消费行业股票型基金	开通	开通	开通	参加
6	161115	易方达岁丰添利债券型基金（LOF）	开通	开通	开通	参加

注：易方达蓝筹精选混合型基金仅开放转换转入业务，转换转出业务暂不开放，具体开放时间本公司将另行公告。

二、关于本公司在九州证券推出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的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及本公司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参加九州证券申购及定期定额投资费率优惠活动

1.关于本公司在九州证券推出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的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是指投资者可通过基金管理人指定的销售机构提交申请，约定每期扣款时间、扣款金额，由指定的销售机构于每期约定扣款日在投资者指定资金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并提交基金申购申请的一种长期投资方式，该业务相关规定如下：

（1）除另有公告外，定期定额投资费率与日常申购费率相同。

（2）定期定额投资每期扣款金额：投资者通过九州证券办理定期定额投资业务，起点金额为100元。九州证券将按照与投资者申请时所约定的每期约定扣款日、扣款金额扣款，并在与基金日常申购业务相同的受理时间内提交申请。若遇非基金开放日时，扣款是否顺延以九州证券的具体规定为准。具体扣款方式以九州证券的相关业务规则为准。

（3）基金的注册登记人按照基金申购申请日（T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计算申购份额，基金申购份额通常将在T+1工作日确认成功后直接计入投资者的基金账户，投资者可自T+2工作日起查询申购成交情况。

（4）当发生限制申购或暂停申购的情形时，除另有公告外，定期定额投资与日常申购按相同的原则确认。

（5）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其它具体办理程序请遵循九州证券的有关规定。

2.关于本公司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参加九州证券申购及定期定额投资费率优惠活动

费率优惠活动自2020年4月23日起开展，暂不设截止日期。若有变动，以九州证券相关公告为准。

费率优惠活动期间，投资者通过九州证券申购或定期定额投资上述适用基金，费率折扣最低优惠至1折，具体折扣信息以九州证券相关公告为准；原申购费率为固定费用的，则按原申购费率执行。

上述适用基金的原申购费率参见各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相关公告。

三、重要提示

1. 本公司所管理的尚未参加本优惠活动的开放式基金及今后发行的开放式基金是否参与此项优惠活动将根据具体情况确定。本优惠活动的规则以九州证券的规定为准。投资者欲了解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本优惠活动仅适用于处于正常申购期的基金产品场外份额日常申购手续费或定期定额投资手续费，不包括基金转换、赎回业务等其他业务的基金手续费。费率优惠活动期间，通过九州证券办理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投资者仅享有定期定额投资费率优惠，不同时享有申购费率优惠。

2. 本公司所管理的尚未开通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开放式基金及今后发行的开放式基金是否开通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将根据具体情况确定并另行公告。若今后九州证券依据法律法规及基金相关法律文件对定期定额投资起点金额进行调整，在不低于本公司对各基金设定的定期定额投资起点金额的前提下，以九州证券最新规定为准。

3.基金转换是指基金份额持有人按照基金合同和基金管理人届时有效公告规定的条件，申请将其持有基金管理人管理的、某一基金的基金份额转为基金管理人管理的、日由同一注册登记机构办理注册登记的其他基金基金份额的行为。基金转换业务规则与转换费用请仔细阅读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及相关公告。

4.上述基金最新交易状态请关注本公司相关公告。

5.本公告的解释权归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所有。

四、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九州证券

注册地址：青海省西宁市南川工业园区创业路108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30号仰山公园东一门2号楼

法定代表人：魏先锋

联系人：张思思

联系电话：010-57672272

客户服务电话：95305

传真：010-57672296

网址：www.jzsec.com

2.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1-8088

网址：www.efunds.com.cn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特此公告。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4月23日

易方达创业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C类基金份额增加招商银行为销售机构的公告

根据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银行”）签署的基金销售服务协议，自2020年4月23日起，本公司增加招商银行为易方达创业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C类基金份额销售机构并开通相关业务。

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及业务范围

投资者可通过招商银行“招赢通”平台办理本基金C类基金份额的相关业务，具体的业务流程、办理时间和办理方式以招商银行的规定为准。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申购赎回业务	定期定额投资	转换业务
004744	易方达创业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基金联接基金C	开通	暂不开通	暂不开通

二、重要提示

1.招商银行仅在“招赢通”平台开通本基金C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业务，其他销售渠道（如柜台等）如果开通将另行公告。

2.招商银行暂不开通本基金C类基金份额的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业务，招商银行今后如开通本基金C类基金份额的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业务，本公司可不再特别公告，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招商银行开通相关业务的公告或垂询招商银行。

3.本基金最新交易状态请关注本公司相关公告。

4.本公告的解释权归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所有。

三、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招商银行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7088号招商银行大厦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7088号招商银行大厦

法定代表人：李建红

联系人：韩照睿

联系电话：0755-83175125

客户服务电话：95555

网址：www.cmbchina.com

2.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1-8088

网址：www.efunds.com.cn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特此公告。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4月23日

易方达港股通红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2020年4月28日至4月30日暂停申购、赎回、转换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0年4月23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易方达港股通红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易方达港股通红利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5583	
基金管理人名称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易方达港股通红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易方达港股通红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更新的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20年4月28日
	暂停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0年4月28日
	暂停赎回起始日	2020年4月28日
	暂停转换转出起始日	2020年4月28日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0年4月28日
	暂停申购、转换转入、赎回、转换转出、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2020年4月28日至4月30日为港股通非交易日。
恢复相关业务的日期及原因说明	恢复申购日	2020年5月6日
	恢复转换转入日	2020年5月6日
	恢复赎回日	2020年5月6日
	恢复转换转出日	2020年5月6日
	恢复定期定额投资日	2020年5月6日
	恢复申购、转换转入、赎回、转换转出、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2020年5月6日为港股通交易日。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 若港股通交易日安排发生变化，易方达港股通红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将进行相应调整并公告。

(2) 投资者可通过本基金各销售机构及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efunds.com.cn；

2）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 881 8088；

特此公告。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4月23日

易方达全球医药行业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2020年4月28日至4月30日暂停申购、赎回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0年4月23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易方达全球医药行业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易方达全球医药行业混合发起式(QDII)	
基金主代码	008284	
基金管理人名称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易方达全球医药行业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易方达全球医药行业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20年4月28日
	暂停赎回起始日	2020年4月28日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0年4月28日
	暂停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2020年4月28日至4月30日为港股通非交易日；2020年4月30日为香港证券交易所非交易日。
恢复相关业务的日期及原因说明	恢复申购日	2020年5月6日
	恢复赎回日	2020年5月6日
	恢复定期定额投资日	2020年5月6日
	恢复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2020年5月6日为港股通、香港证券交易所交易日。

注：目前易方达全球医药行业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仅开放日常申购、赎回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转换业务暂不开放，具体开放时间将另行公告。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次暂停相关业务针对本基金所有基金份额类别（人民币份额基金代码为008284，美元份额基金代码为008285）。

（2）若港股通或境外主要市场节假日安排发生变化，本基金管理人将进行相应调整并公告。

（3）投资者可通过本基金各销售机构及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efunds.com.cn；

2）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 881 8088；

特此公告。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4月23日

易方达原油证券投资基金（QDII）场内交易价格波动提示公告

近期，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旗下易方达原油证券投资基金（QDII）（基金代码：161129，场内简称：原油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波动较大。特此提示投资者关注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波动风险，如果盲目投资，可能遭受重大损失。

为此，本基金管理人声明如下：

1、本基金为上市型开放式基金，除可在二级市场交易外，投资人还可以申购、赎回本基金，申购、赎回价格以申请当日收市后计算的基金份额净值进行计算，投资者可通过基金管理人网站或交易行情系统查询本基金的最新份额净值。根据法律法规及基金法律文件的相关规定，本基金为了基金的平稳运作，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已于2020年3月25日起暂停申购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本基金恢复办理申购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时间将另行公告。

2、本基金二级市场的交易价格，除了有基金份额净值变化的风险外，还会受到市场供求关系、系统性风险、流动性风险等其他因素的影响，可能使投资人面临损失。本基金为QDII基金，二级市场的交易价格也会受到额度管理与申购限制等因素的影响。

3、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基金运作正常。本基金管理人仍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进行投资运作。

4、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基金无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本基金管理人仍将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4月23日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因非港股通交易日暂停及恢复申购、赎回、转换（如有）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0年4月23日

根据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旗下部分基金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及投资运作情况，投资人在开放日办理银华估值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5250）、银华沪港深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1703）、银华瑞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5481）、银华盛利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6348）、银华心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5543）、银华心怡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5794）、银华裕利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5848）、银华远见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6610）、银华消费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161818）、银华港股通精选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9017）基金份额的申购和赎回业务，具体业务办理时间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的交易时间，若该工作日为非港股通交易日，则上述基金不开放。

根据中国创盈市场服务有限公司《关于2019年底及2020年深港通下的港股通交易日安排的通知》的安排，鉴于2020年4月28日至5月5日为非港股通交易日，本基金管理人决定于2020年4月28日起暂停上述基金的申购、赎回、转换（如有）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并自2020年5月6日起恢复上述基金的申购、赎回、转换（如有）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届时本基金管理人不再另行公告。

具体暂停及恢复相关业务如下表所示：

基金名称	是否暂停/恢复申购业务	是否暂停/恢复赎回业务	是否暂停/恢复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是否暂停/恢复转换业务
银华估值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是	是	是	是
银华沪港深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是	是	是	不适用
银华瑞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是	是	是	不适用
银华盛利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是	是	是	是
银华心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是	是	是	是
银华心怡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是	是	是	是
银华裕利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是	是	是	是
银华远见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是	是	是	是
银华消费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是	是	是	不适用
银华港股通精选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是	是	是	不适用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敬请投资者及早做好交易安排，避免因非交港股通交易日带来不便。投资者可登录本公司网站（www.yhfund.com.cn）或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010-85186558或者400-678-3333）获取相关信息。

2、本基金管理人已于2020年1月10日发布公告，银华估值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5250）、银华心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5543）、银华心怡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5794）自2020年1月13日起暂停非直销销售机构100万元以上的大额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业务，详情请参见相关公告。自2020年5月6日起银华估值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心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心怡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继续暂停非直销销售机构100万元以上的大额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业务。

3、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4月23日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银华兴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增聘基金经理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0年4月23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银华兴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银华兴盛股票
基金主代码	006251
基金管理人名称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增聘基金经理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王浩先生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基金经理姓名	薄官辉先生

2. 新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王浩先生			
任职日期	2020-04-21			
证券从业年限	11年			
证券投资管理从业年限	11年			
过往从业经历	2009年1月至今任职于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研究部助理研究员、研究员、专户投资经理助理。			
其中：管理过公募基金的名称及期间	基金主代码	基金名称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001808	银华互联网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5-11-18	-
是否曾被监管机构予以行政处罚或采取行政监管措施	否			
是否已取得基金从业资格	是			
国籍	中国			
学历、学位	研究生、硕士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注册/登记	是			

3.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上述事项已在中国基金业协会完成相关手续。

特此公告。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4月23日

南方中证高铁产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B类份额溢价风险提示公告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旗下南方中证高铁产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B类份额（场内简称：高铁B级；交易代码：150294），2020年4月21日在二级市场的收盘价为0.434元，相对于当日0.3702元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溢价幅度17.23%。截至2020年4月22日，高铁B级二级市场的收盘价为0.435元，二级市场交易价格相对于基金份额参考净值的溢价幅度较高，投资者如果盲目投资，可能遭受重大损失。

为此，本基金管理人提示如下：

1、高铁B级表现为高风险、高收益的特征。由于高铁B级内含杠杆机制的设计，高铁B级参考净值的变动幅度将大于南方中证高铁份额（场内简称：高铁基金，场内代码：160135）净值和南方中证高铁A类份额（场内简称：高铁A级，场内代码：150293）参考净值的变动幅度，即高铁B级的波动性要高于其他两类份额，其承担的风险也较高。高铁B级的持有人会因杠杆倍数的变化而承担不同程度的投资风险。

2、高铁B级的交易价格，除了有份额参考净值变化的风险外，还会受到市场的系统性风险、流动性风险等其他风险影响，可能使投资人面临损失。

3、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南方中证高铁产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运作正常。本基金管理人仍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进行投资运作。

4、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南方中证高铁产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无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本基金管理人仍将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5、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法律文件。

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4月23日

南方中证高铁产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可能发生不定期份额折算的风险提示公告

根据《南方中证高铁产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关于基金不定期份额折算的相关约定，当南方中证高铁产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B类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小于0.2500元时，南方中证高铁份额（场内简称：高铁基金，场内代码：160135）、南方中证高铁A类份额（场内简称：高铁A级，场内代码：150293）、南方中证高铁B类份额（场内简称：高铁B级，场内代码：150294）将进行不定期份额折算。

由于近期A股市场波动较大，截至2020年4月22日收盘，高铁B级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接近基金合同约定的不定期份额折算阈值，提请投资者密切关注南方中证高铁B类份额近期基金份额参考净值的波动情况。

针对不定期份额折算可能带来的风险，本基金管理人特别提示如下：

1、由于高铁A级、高铁B级折算前可能存在折溢价交易情形，不定期份额折算后，高铁A级、高铁B级的折溢价率可能发生较大变化。特提请参与二级市场交易的投资者注意高溢价所带来的风险。

2、高铁B级表现为高风险、高收益的特征，不定期份额折算后其杠杆将恢复至初始杠杆水平。

3、由于触发折算阈值当日，高铁B级的参考净值可能已低于阈值，而折算基准日在触发阈值日之后才能确定，因此折算基准日高铁B级的参考净值可能与折算阈值0.2500元有一定差异。

4、高铁A级表现为低风险、收益相对稳定的特征，但在不定期份额折算后高铁A级持有人的风险收益特征将发生较大变化，由持有单一的较低风险收益特征高铁A级变为同时持有较低风险收益特征高铁A级与较高风险收益特征高铁基金的情况，因此高铁A级持有人预期收益实现的不确定性将会增加。

本基金管理人的其他重要提示：

1、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业务规则，场内份额数将取整计算(最小单位为1份)，舍去部分计入基金资产，持有极小数量高铁基金、高铁A级、高铁B级的持有人存在折算后份额因为不足1份而被强制归入基金资产的风险。

2、如本基金发生上述不定期份额折算情形，为保证折算期间本基金的平稳运作，本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登记结算机构的相关业务规则，暂停高铁A级与高铁B级的上市交易、配对转换，以及高铁基金的申购、赎回、转托管等相关业务。届时本基金管理人将会对相关事项进行公告，敬请投资者予以关注。

投资者若希望了解基金不定期份额折算业务详情，请参阅本基金基金合同及《南方中证高铁产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或者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889-8899（免长途话费）。

3、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法律文件。

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4月23日

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平安惠享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增设C类份额等相关事项的公告

为更好地满足投资者的投资需求、提供更灵活的理财服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及《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平安惠享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的基金合同的约定，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在与本基金基金托管人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后，决定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对本基金进行份额分类，原基金份额转换为A类份额，并增设C类份额，同时对托管协议资金清算交收条款进行修改。为此，本公司对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托管协议的相关内容进行了相应修订。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增设C类份额的具体情况

1、基金份额类别

本基金在现有基金份额的基础上增设C类份额，原基金份额转换为A类份额。A类份额在申购时收取申购费，但不从本类别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C类份额在申购时不收取申购费，而是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

2、基金份额的费率

（1）A类份额的申购、赎回费率

原基金份额转换为A类份额，原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费率将继续适用于A类份额，即：

本基金A类份额的申购费率：

申购金额（M）	申购费率
M＜100万元	0.80%
100万元≤M＜300万元	0.50%
300万元≤M＜500万元	0.30%
M≥500万元	1000元/笔

本基金A类份额的赎回费率：

持有期（Y）	费率
Y＜7天	1.50%
7天≤Y＜1年	0.10%
1年≤Y＜2年	0.05%
Y≥2年	0%

注：1年指365日

投资者可将其持有的全部或部分基金份额赎回。赎回费用由赎回A类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在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基金份额时收取。其中，对于持续持有期少于7日的投资者收取不低于1.5%的赎回费，并将上述赎回费全额计入基金财产；对于持有期长于7日（含7日）的投资者的赎回申请，将不低于赎回费总额的25%计入基金财产。未归入基金财产的部分用于支付登记费和其他必要的手续费。

（2）拟增设的C类份额的赎回费率和销售服务费率：

本基金C类份额不收取申购费，无申购费率，赎回费率设置如下：

持有期限（N为日历日）	赎回费率
N＜7天	1.50%
7天≤N＜30天	0.05%
N≥30天	0

对于C类份额持有人，赎回费用由赎回C类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赎回人承担，其中针对持有期限少于7日的投资者收取的赎回费用将全额计入基金财产，针对持有期限不少于7日的投资者收取的赎回费用不低于25%的部分归基金财产。

C类份额的销售服务费：

本基金C类份额的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C类份额基金资产净值的0.35%年费率计提。销售服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E×0.35%÷当年天数

H为C类份额每日应计提的销售服务费

E为C类份额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销售服务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销售服务费划付指令，经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前5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取。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假或不可抗力等，支付日期顺延。

3、其他事项

（1）本基金对各类基金份额的基金资产合并进行投资管理；

（2）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每一A类份额和每一C类份额拥有平等的投票权。

（3）收益分配原则

本基金收益分配方式分两种：现金分红与红利再投资，投资者可选择现金红利或将现金红利自动转为相应类别的基金份额进行再投资；若投资者不选择，本基金默认的收益分配方式是现金分红；若投资者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进行收益分配，收益的计算以权益登记日当日收市后计算的该类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转为基金份额进行再投资。基金份额持有人可对其持有的A类和C类基金份额分别选择不同的收益分配方式。

同一投资人持有的同一类别的基金份额只能选择一种分红方式，如投资人在不同销售机构选择的分红方式不同，则基金登记机构将以投资人最后一次选择的分红方式为准。

由于本基金A类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C类份额收取销售服务费，各基金份额类别对应的可供分配利润将有所不同。本基金同一类别每一基金份额享有同等分配权。

（4）信息披露

本基金A类和C类份额分别设置基金代码，A类份额与原基金份额的代码保持不变，仍为003286；C类份额的基金代码为009404。

由于两类份额的收费方式不同，本基金A类份额和C类份额将分别计算基金份额净值并单独公告。

（5）对本基金投资者已持有基金份额的处理

本基金分类后，本基金原有基金份额将自动划归为本基金A类份额，对本基金的持有、赎回或转换的规则无变化，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

二、本基金C类份额的申购、赎回、转换和定期定额投资计划的数额限制

1、原则上，投资者通过代销机构申购，单个基金账户单笔最低申购金额起点为人民币10元（含申购费），追加申购的最低金额为单笔人民币10元（含申购费）。基金管理人直销网点接受首次申购申请的最低金额为单笔人民币50,000元（含申购费），追加申购的最低金额为单笔人民币20,000元（含申购费）。通过基金管理人网上交易系统或电话交易系统办理基金申购业务的不受直销网点单笔申购最低金额的限制，首次单笔最低申购金额为人民币10元（含申购费），追加申购的单笔最低申购金额为人民币10元（含申购费）。

实际操作中，以各销售机构的具体规定为准。

2、投资者当期分配的基金收益转购基金份额时，不受最低申购金额的限制。

3、投资者可多次申购，对单个投资者的累计持有份额不设上限限制，但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数不得达到或超过基金份额总数的50%（在基金运作过程中因基金份额赎回等情形导致被动达到或超过50%的除外）。

4、当接受申购申请对存量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构成潜在重大不利影响时，基金管理人应当采取设定单一投资者申购金额上限或基金单日净申购比例上限、拒绝大额申购、暂停基金申购等措施，切实保护存量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合法权益。具体请参见相关规定及相关公告。

5、基金份额持有人在销售机构赎回时，每次对本基金的赎回申请不得低于1份基金份额。账户最低持有份额不设下限，投资者全额赎回时不受上述限制。

6、基金转换的限制

基金转换分为转换转入和转换转出。通过各销售机构网点和本基金管理人官网交易平台转换的，转出的基金份额不得低于1份。账户最低持有份额不设下限，投资者全额转换时不受上述限制。

7、投资者投资基金管理人“定期定额投资计划”时，每期扣款金额最低不少于人民币100元。实际操作中，以各销售机构的具体规定为准。

8、自2020年4月24日起，本基金A类份额的申购、赎回、转换和定期定额投资计划的数额限制将进行调整至与C类份额一致，并于更新的招募说明书中说明。

9、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市场情况，在不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权益的情况下，调整上述规定申购金额和赎回份额的数量限制，调整实施前基金管理人必须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刊登公告。

10、申购份额、余额的处理方式：申购的有效份额为申购金额除以当日C类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有效份额单位为份。上述计算结果均按四舍五入方法，保留到小数点后2位，由此误差产生的收益或损失由基金财产承担；

11、赎回金额的处理方式：赎回金额为按实际确认的有效赎回份额乘以当日C类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并扣除相应的赎回费用，赎回金额单位为元。上述计算结果均按四舍五入方法，保留到小数点后2位，由此误差产生的收益或损失由基金财产承担。

三、新增C类份额的销售机构

（1）直销中心

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中心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益田路5033号平安金融中心34层

电话：0755-22627627

传真：0755-23990088

联系人：郑权

网址：www.fund.pingan.com

客户服务电话：400-800-4800

（2）平安基金网上交易平台

网址：www.fund.pingan.com

联系人：张勇

客户服务电话：400-800-4800

（3）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5023号

办公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5023号

法定代表人：谢永林

联系人：赵杨

联系电话：0755-22166574

客服电话：95511-3

传真：021-50979507

网址：http://bank.pingan.com

四、修改托管协议资金清算交收条款

根据本基金的投资运作情况，为为更专业审慎地做好基金流动性管理，从而更好地保障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结算资金管理暂行规定》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及《托管协议》的相关约定，基金管理人经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拟对《托管协议》的资金清算交收条款进行修改。具体修改详见附件托管协议主要修订条款对照表。

五、重要提示

1、公司将于公告当日，将修改后的本基金基金合同、托管协议登载于公司网站及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并在更新的《平安惠享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中，对上述相关内容进行相应修改。投资者欲了解基金信息请仔细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相关法律文件。

2、投资者可自2020年4月24日起办理本基金C类份额的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投资等业务；在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本基金登记机构可根据相关业务规则，对上述业务办理时间进行调整，本基金管理人将按照有关规定予以公告。

3、本基金C类份额自2020年4月23日起每个开放日的次日，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网站和其他规定媒介披露开放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4、本基金各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价格应按基金估值后确定的各类基金份额净值计算，C类基金份额首次开放申购当日（2020年4月24日）的申购价格为当日A类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

5、本公司将依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在最新的基金招募说明书中更新本次增设份额的相关内容。

6、投资者可通过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800-4800（免长途电话费）或登录本公司网站www.fund.pingan.com了解详情。

六、风险提示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文件。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4月23日

附件：平安惠享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托管协议主要修订条款对照表

章节	原《基金合同》条款	修订后的《基金合同》条款
第二部分 释义		增加： 58、基金份额类别：指本基金根据是否收取申购费、销售服务费的不同，将基金份额分为不同的类别。在申购时收取申购费，但不从本类别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的基金份额，称为A类份额；在申购时不收取申购费，而是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的基金份额，称为C类份额 59、销售服务费：指从基金财产中计提的，用于本基金市场推广、销售以及基金份额持有人服务的费用
第三部分 基金的基本情况	八、基金份额的类别	八、基金份额的类别 增加： 本基金根据是否收取申购费、销售服务费的不同，将基金份额分为不同的类别。在申购时收取申购费，但不从本类别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的基金份额，称为A类份额；在申购时不收取申购费，而是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的基金份额，称为C类份额。 本基金A类和C类份额分别设置基金代码。由于两类份额的收费方式不同，本基金A类份额和C类份额将分别计算基金份额净值并单独公告。 投资人可自行选择申购的基金份额类别。 本基金有关基金份额类别的具体设置、费率水平等由基金管理人确定，并在招募说明书中公告。
第六部分 基金的申购与赎回	六、申购和赎回的价格、费用及其用途 … 2.申购份额的计算及余额的处理方式：本基金申购份额的计算详见《招募说明书》。本基金的申购费